

印 象 记

马 笑 泉 印 象

蓝 紫

虽然我与马笑泉同为邵阳人(他出生于隆回县、我出生于邵阳县),但因我早早离开故乡去广东谋生,能够相识,全是因着诗歌带来的缘分。

最初知道笑泉是2007年,那时,我在诗歌写作上刚蹒跚起步,凭着一己热情写一些只属于自己而不能说出的情绪。那年4月的某个深夜,我在东莞市长安镇某企业的单人公寓里,百无聊赖地闲逛到家乡湖南的一个网站——“芙蓉国”论坛,意外地发现了关于我师范同学马逸云的一个帖子。我的这位同学爱好诗歌写作,但于2002年因白血病早逝。发帖人是马笑泉,帖中号召诗人们清明节去给马逸云扫墓,并附有他发表于《文学界》2006年第8期的一篇文章《为诗人立碑》,文中最后一段是这样写的:“二零零六年清明时节,湘西南本土诗人马笑泉、马卓、李春龙、龙章辉、贺君,捐款千元,为英年早逝的诗友马逸云(原名马中平)立碑墓于隆回六都寨镇长甄村马环坳,并对普天下尚在尘世中辗转奔波的诗人们说一声:珍惜自己,就是珍惜诗歌。”

看了这篇文章后,很少在论坛上互动的我,也在论坛上注了册,并贴上自己的几首近作。出于同学情谊,我在论坛里给他发了一封私信,告诉他我是马逸云的同学,没得到回信。但没想到,我贴上去的几首诗歌,却意外地得到笑泉的评点,具体内容已不记得,但他对几首拙作的鼓励却记忆深刻。

就这样有了交往,因为同是邵阳人,同为写作者,更因为有共同的朋友,心中便亲近了许多。在写作上,笑泉常像大哥一样,指点我诗文中缺失,不断给我鼓励。我对他的称呼也由“马老师”偶尔变成“小马哥”。“小马”是因为笑泉出生于1978年,比我还小了一岁多,“哥”是因为他虽比我小,但在写作上比我早了很多年,人为为文

比我更通透而老练。

笑泉虽主写小说,但看诗歌的眼光准确而犀利,对我初期作品中的一些毛病,往往一眼便能看出症结。后来,我进入东莞市文联编一份小刊物,笑泉当时在家乡的邵阳日报社任职,偶尔的几封信件往来中,我将一大组诗歌一股脑儿地发过去,请他指出缺点,助我进步。后来便不时从邵阳日报社飘来几封信件,信封上是笑泉龙飞凤舞的字迹,里面是发表我诗歌的小剪报。

大约是2010年春节前,我从东莞回邵阳陪父母过春节,笑泉得知后,提议约聚一下,我们在魏源广场旁的一个酒店聚餐,与他同来的还有一位我现已忘记名字的先生。这是我第一次见到马笑泉,虽然之前见过照片,他当时给我的印象,正如后来我所读到的陈集益先生所写的《硬派作家马笑泉》一样,眉目之间我们湘楚之地男子特有的刚性与硬气。但与他聊天,便能感觉他的细腻与温柔,点菜时细心照顾我的口味,问起我在异乡的生活,言语中充满了关切。当聊起文学,便能窥见那憨厚的外表之下飞扬的神情与文采。

其时我在写作一个关于诗歌的长文,叫《疼痛诗学》,已有四五万字的样子,写作此篇文章时,我学习诗歌写作不过三四年,凭着个人对诗歌与社会的粗浅理解闷头而写,写后很茫然,发给笑泉看后,他竟然很是赞同,鼓励我继续写下去。正是他与其他一些诗友鼓励,才让当时才疏学浅、对学术写作等各种行文规范尚还一无所知的我,将这篇文章扩充到了后来的十万字以上。虽然现在来看,不免为当时写作此文时的“无知者无畏”所汗颜,但也正是这样一个写作与学习的过程,使自己迅速成长。

此后又在好几次活动中见过面。记得2017年中秋节,我们共同参加邵东的中秋诗会,晚上朋友们一起吃宵

夜,笑泉也在。席间,他半开玩笑半认真地与主办方的朋友说:“你们要把蓝紫姑娘照顾好啊。”一句话让人心中顿生温暖。

笑泉热爱诗歌,在写作小说之余,也坚持诗歌写作,他出版有两本诗集《三种向度》《传递一盏古典的灯》,除此之外,还有散文集《宝庆印记》,可见文学写作上他几乎是一个全才。他的诗歌语言轻灵飘逸,但传递出来的思想及内容深刻厚重。而他的小说,于我来说,那是另外一个世界。因为爱好所致,现当代小说我读得很少,我竟然对那些看来枯燥无趣的学术论文比对有着精彩故事情节的小小说更为偏爱。但我知道,在笑泉的小说中,那个世界的原色与背景,也就是我们共同的家乡——邵阳的那片土地。我早年曾读过笑泉的一个小说,里面诸多熟悉的方言,有着莫名的亲切。

我认为,文学与艺术是相通的,更遑论只是体裁不同的文学。相通不仅指展现给我们的表面感觉,而是其中对语言的敏感、对真善美的追求、对艺术的感知等方面。好的小说家定会是一个好的诗人,小说家不一定要去写诗,但他一定会喜欢、热爱诗歌。更何况笑泉还写作诗歌——他既是一个好小说家,也是一个好诗人。

对于写作,笑泉有许多独到的心得,比如“作家最好不要成熟,永远处于生长性中”等观点让人耳目一新,细想又很有道理。他虽以小说名世,但我认为,他更是一个纯粹的诗人。如果说他的小说有如海水,他的诗歌则是水中的灯火,他便是那个点亮灯火的人。正如他诗中所写:“在水中点亮灯火的人/住在永恒的秋天。”秋天是收获的季节,而他正是那个快乐的农夫,以勤奋清点收成。

(蓝紫,邵阳县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广东省文学院签约作家)

新 书 赏 析

少年心事当拏云

——读谢长华长篇小说《驭蜂少年》

张声仁

谢长华的长篇新著《驭蜂少年》,已由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正式出版发行了。这是该社“金牌作家书系”为他推出的第四部长篇小说。我真为他高兴,在攀登文学高峰的道路上,他又迈出了可喜的一步。

这部著作,是去年暑假长华回乡采风时收获的意外之喜。久居长沙的他,应邀去雪峰山深处的桐山乡桐林村采风,想为本土抗日英雄蓝达春树碑立传。闻听他归来,我邀他来我驻村扶贫的渣坪乡下洞村相聚。长华很高兴,应邀而来。在弯弯山道上,我向他谈起在村扶贫的故事,他对养蜂人脱贫致富饶有兴致。蜿蜒的山路旁,一排排蜂箱,触动了他的创作灵感。今年年初,他把《驭蜂少年》的电子档发给了我,请我“斧正”。因疫情困居家中,有了较多的空闲,我细细品味,觉得长华的创作,又有了新的突破。

与以往不同的是,长华在《驭蜂少年》里,写作对象直接指向了农村火热的现实生活,讲述了一个引人入胜的乡村故事。这个故事,有两条线索互相交织,共同牵引。

一条线索是丁火石一家三口养蜂谋生所遭遇的传奇故事,这是条主线。身有养蜜蜂绝技的丁火石,带着妻子丰红莲和儿子丁志根,在雪峰山腹地茫茫林海里,养育着百余箱蜜蜂,以此为生,想摆脱贫困,追求幸福。他们在荒山野外搭帐篷居住,过着极其简朴的生活。吃的是粗茶淡饭,偶尔挖到一

窝雪峰山里的土特产蜂蛹,也舍不得吃,而是要拿到集上去换钱花。他们用辛苦劳动获得的蜂蜜,换取生活所需和丁志根的学费。在交易中,他们恪守货真价实、童叟无欺的原则,从不掺假使诈。他们勤劳坚忍、善良淳朴的高尚品质,在小说中展现得淋漓尽致。

在小说中,一家之主丁火石拒绝接受建档立卡贫困户帽子一事,更是令人感动。丁火石一家,虽然养蜂有些收入,衣食无忧,但上有老下有小,开支较大,比建档立卡贫困户其实也好不到哪里去。后来丁火石遭受了车祸,医药费花了10多万元,使这个家庭立即坠入贫困之中,但丁火石却不向政府伸手,争取贫困户帽子。儿子丁志根,更是倔强。他们有个信条:“靠天靠地靠政府,不如靠自己勤劳致富!”

这条主线,描写出山里人的大善大爱、自立自强。而少年丁志根除了继承了父辈勤劳勇敢、善良自强的优良品质外,还善于思考、勤奋好学、无私奉献,体现了山里人的大善至美的人性。这与长华《雪牛寨》《乱世虎匠》两部长篇小说一脉相承,写出了雪峰山深山里劳动人民的风采。不同的是,它注入了新的元素,跳动着时代的脉搏。另一条线,则是副线。那就是以省工作队严队长为首的扶贫工作组,对丁火石一家的帮扶和关爱。

尽管丁火石一家不是建档立卡贫困户,但他们并没有在扶贫工作队



的视线之外。当丁火石因车祸陷入困境时,扶贫工作队立即主动找上门来,帮助他们解决生产和生活中的困难。省城来的严队长等人,为了帮丁家割茅草护蜂,手指被划得鲜血直流,这让少年丁志根对扶贫人充满了感激和敬意。不是在丁家村扶贫的下洞村第一书记,在丁火石被人误会时,第一时间站出来替他说话,不怕惹火烧身。扶贫工作队关爱,终于使不愿轻易传授养蜂秘技的丁火石,解开了思想疙瘩,主动参与成立“雪峰山养蜂合作社”,并成为主要技术骨干,带领更多的贫困群众脱贫致富。

这部长篇新著,谢长华向我们展现了雪峰山村民生产生活的真实场景,塑造了一个个感人的人物形象。尤其是丁志根这个淳朴善良、勇敢机敏、勤奋上进的山村少年的可爱形象,令人无比钦佩。“少年心事当拏云,谁念幽寒坐呜咽。”在贫困和厄运面前,现代人应该如何去面对?丁志根这个人物形象,为山村少年树立了一个很好的标杆。从这个角度看,长华这部长篇小说,是成功的,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

(张声仁,任职于洞口县委党校)

六岭书林

暇 观 亭 书 话

书的归宿

易重廉



人是会老的,老了是会走的,走了之后,一切身外之物便会一丢了事。比如书,有个读书的子孙,也许还有他们来继承,没有这样的子孙,自然便只好捐给或赠给与自己有点关系的单位或个人了,算是找了个去处。

2002年9月的一天,我去看望恩师少侨先生,他突然对我说道:“易重廉呀!我书架上的书,除了民间文学,铁鹰(恩师哲嗣)会要,其余的,你需要,随便拿。”很明白,这是恩师主动赠书给我的意思。乍一听,还真高兴,但忽而一想,立马收手,恩师尚健,我岂敢真的就拿起书来了?恩师开导我许久,最后,我终于慢吞吞地取了一本江苏广陵刻印社据清代“古逸丛书”本影印的朱熹《楚辞集注》回家了。

当然,我最喜欢的主要是恩师关于苗瑶历史的那一些。《清代苗民起义》,1956年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1958年,恩师的《湖南苗族人民革命斗争史略》早已打成清样。但由于大家都理解的原因,开印不了。故至今,我没见过恩师这部书,也从来不便直接向恩师打听这部书,怕触动恩师的伤心处。

后来,我们一同来了邵阳,师生交往的机会就自然多起来了。恩师正式出版或由省市政协印刷的著作,照例都是会赏赐我一部的。统计一下,有《马少侨诗词选》《马少侨诗词续选》《邵阳历史钩沉》《书序集》《楚辞新证》《马少侨诗文集》等。恩师最后一文《试论邓显鹤与梅山文化》,刊2008年6月《新化文史》第17集,弘征先生特送我一部,我非常珍惜。

我接受的第二回赠书,是学生潘吉光的。

吉光,武冈人,武汉大学中文系毕业,在辽宁社科院文学所从事文学研究。后调回湖南,任《湘江文学》主编,2013年病逝。潘夫人夏克兴,也是武冈人,也是我的学生。吉光病逝,夏克兴来电话说:“吉光病逝好几天了,家里有许多书,儿子不搞文学,留着没用,不知该怎么处理,请老师提个意见。”

知道吉光病逝,我不得眼泪泉涌,埋怨克兴不及时告诉我,让我能与吉光作个最后的告别。但是,逝者已矣,难过也无补于事,只有抓紧把那些书处理好才是正事呢!

吉光生前,倾向于捐书给家乡。我电告克兴:“死者为大,一切照吉光说的办。”不过,克兴又说:“易老师,你愿意来长沙一转吗?看看吉光有什么书是你特别喜欢,特

别需要的,您挑选出来后,我再与武冈方面联系捐书事宜。”他们夫妻,与我们太好了,这样与我们商量,绝不是客套。老伴说:“那就去一趟长沙吧,一则看看克兴,再则,你天生爱书,带几部回来作纪念,也是很有意思的。”

吉光从沈阳回湘,曾特意在北京奔走一天,凭辽宁文学所的证明,为我在人民文学出版社购得新出版的《鲁迅日记》一部。到了湖南,吉光又曾特别陪我跑长沙新华书店,购了齐鲁书社出版的《金瓶梅》。没有他,上面两部书,我肯定无法轻松买到手。

吉光本是研究文学理论的,来长沙后,又是专职编辑,拿手的还是理论。故《文艺湘军百家文库》中,吉光被划入“文艺评论方阵”。其实,就我所知,吉光最有成就的似乎应是小说写作。1988年7月,出版于湖南文艺出版社的短篇小说集《夜阑人静时》,其中有入选中学教材的名篇,影响很大。1991年12月,同样出版于湖南文艺出版社的《黑色家族》,更是一个出色的长篇。几次有人想改作电影,都是他自己不大同意才停机的。《夜阑人静时》的扉页上,写有“潘吉光自存”五个字,我拿了此书。《黑色家族》扉页上签有“重廉老师指教”与“潘吉光1992年3月”两行行书,还加盖了双方印章,一阴一阳,使我觉得也很是宝贵。

从藏书里挑出的,当然都是我很喜欢,或者是一些颇具意义的,比如,仲珊师的《诗词存稿》与《存稿续编》。这是自印的书,赠送的一般是好朋友,可能由于相距太远,邮寄不便,所以赠了吉光,对我就“少礼”了。但仲珊师的诗词,在全国有名,书中许多照片,我过去开会时也大半见过。这些书籍,估计近二十种吧?因为混在别的书中,清理费事,兹将已发现的几种录于下边:《查太莱夫人的情人》《译注评析金瓶梅诗选》《红楼梦》诗词评论》《从老子到王国维——美的神游》《中国词学的现代观》。

1991年,我曾将《中国楚辞学史》赠吉光,此次见到,立即挑出,因为我打算在适当时候再给学校送一套自己的著作,正好缺这一部。邵师图书馆原有我的著作,后来都不见了。2016年《邵阳文库》的《潘吉光集》出版后,吉光夫人特意给我送来赠书。我为吉光庆幸,也为自己有这样的学生与好友而骄傲!

(易重廉,曾任邵阳市民间文艺家协会副主席)